保存年限: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:羅幸宜

電話: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
電子信箱: sinyi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:冬山鄉武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: 府教學字第111017867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11D120155 111D2054956.pdf)

主旨: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下稱社家署)更新之未成 年子女遭父母(或親屬)擅帶離家失蹤案件協尋作業流程 及相關通報表等表件(如附件),請貴校協助轉知承辦人 知悉運用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 第11101589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社家署委託辦理111年度「兒童及少年遭親屬擅帶離家書 曾案件處理專案計畫」因場所搬遷,服務資訊更新如下:
 - (一)地址:404641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15樓之1 (B 棟)
 - (二) 聯繫電話:(04) 2202-5399分機5。
 - (三)傳真電話: (04) 2202-5355。
 - (四)E-mail:goodbye@cwlf.org.tw。
- 三、有關旨揭流程及表件已置於社家署全球資訊網(首頁/主題 專區/家庭支持/未成年子女遭父母(或親屬)擅帶離家失







蹤案件服務專區 (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 /List.aspx?nodeid=1350),歡迎逕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正本· 本府川闽口(八) 電 2002/11/217 交 2002/11/217



